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頭地一字第1130002312號

附件：如公告事項二



主旨：公告原土地所有權人徐武雄持有權利書狀註銷。

依據：土地登記規則第67條及本所113年04月10日收件頭地資字第28760號登記申請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土地所有權人：徐武雄。
- 二、公告標示清單：詳如附件。

主任 劉嘉銘

本業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苗栗縣頭份地政事務所
權狀書狀公告作廢

登記收件年字號：113年頭地資字第028760號

姓名：徐武雄

頁次：第 1 頁\共 1 頁

鄉鎮市區	段小段	地建號	面積 (平方公尺)	權利範圍	權狀字號	備註
頭份市	新興段	0987-0000 地號	1242.16	所有權 4分之1	075年頭地所字第 016010號	
頭份市	新興段	0993-0000 地號	398.04	所有權 24分之2	075年頭地所字第 016011號	